
七哥和八哥

童 话

胡山源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没有送出的礼物

杨 郁 潘 新

《七哥和八哥》是胡山源先生晚年创作的一部童话，也是他七十多年创作生涯中惟一的一部有分量的儿童文学作品。

1963 年儿童节，年逾古稀的山源先生出于对文学事业的虔诚和对儿童的挚爱，将这部十万余字的作品，作为献给孩子们节日的礼物，满怀深情地写下一篇《给小朋友的信》为序。老人很希望把这份礼物早日送到孩子们的手里，可是，那时他根本不可能发表任何作品，更没有施展其艺术才能的机会。因此，这部作品也和他的其他作品一样，只能打入“冷宫”。

山源老人创作《七哥和八哥》的认真态度及这部作品的本身，显示了老作家的深厚艺术功底和作为一位老教育家强烈的社会责任感。上世纪六十年代，山源老人身处人生低谷，但他深知儿童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把亿万儿童培养和教育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是一项神圣而又崇高的事业。逆境中的山源先生力图运用手中的文学工具来为这一事业效力。他深知童话比其他文学更受孩子们的喜爱，更能培养儿童的优秀品质和高尚情操，增长儿童的科学知识和发展儿童的思维，并使他们受到美的陶冶。所以，老人才不顾高龄与逆

境,兴致勃勃地创作了这部童话。

山源先生以“八哥”作为主人公之一是有其特殊用意的。晚年他曾说,郑燮有一首《八哥》诗:“类同乾鹊将母小,族比慈鸟未是多,偕向人间何手足,相逢此鸟便称哥。”此外,八哥性杂食,和人的关系密切,胆量大,常追随于农民和耕牛后面,啄取犁锄翻出的蠕虫;爱站立在牛体上啄食虻蝇等。由此可见,将八哥拟人化,与七哥结伴是何等贴切!在这部童话里,处处透露出浓郁的儿童生活气息。它描绘了美不胜收的自然风光,介绍了丰富的鸟类形态、习性、名称来源等方方面面有趣的知识。它以生动形象的故事,教育儿童勤奋好学,热爱社会主义新中国,爱善憎恶,为人民做好事,讲文明,讲道德,守纪律,讲卫生等。孩子们可以从这部童话中获得乐趣,增长知识,又能在艺术享受中得到多方面的熏陶。

这是一部颇具艺术特色的童话,体现了山源先生一贯的创作主张,并有新的发展。

作品以儿童的视角观察社会生活,以儿童的口吻描写社会生活,浸透了生活之露,具有贴近时代,贴近生活的特点。作品以独特神妙的幻想编织起来的故事组成了一个童话世界,其实是我国解放初期现实生活的投影,从中我们可以探寻到那个历史时期的脉息,以及作家当时的真实感知。

这部童话真实地体现了幻想与现实的融合,外部世界的表现与内在感情抒发的统一。

作品的结构新颖独特,十分精妙。童话分二十三篇,每篇一个中心,各是一个独立有趣的故事。它以七哥和八哥作为主人公,各篇串

通,同时运用埋伏、照应、补叙等修辞手法,把作品组成一个环环相扣的有机统一体,开卷便被牢牢地吸引住。读了一篇,还想读下去,非要把它全部读完不可。作品在谋篇布局上很讲究节奏,轻松舒缓和紧张惊险交替显现,使整部作品成为一部美妙乐章。

这部童话的语言亦如老作家的为人一样质朴自然、恬静细腻。作者不刻意追求华丽的词藻,着力于表达的正确、清晰、传神、流畅,以适合儿童的欣赏水平。作者写了几十种鸟,从描写对象的特征作为出发点,加以合理想象,采用拟声、绘形、对比等,使不同鸟类的对话、歌唱、舞蹈、争斗……从不雷同。作家所描绘的鸟“音乐会”、“联欢会”,以及各种树木花草和自然风光等,用语都非常准确、贴切、生动、传神,给人留下难忘的印象。

这部童话用不少篇幅描绘自然景色,吟咏自然,赞美自然,同时生动地介绍了许多有关鸟类的趣事奇闻,使小读者一方面领略着大自然的美妙和神奇,受到美的熏陶,学到教科书上不可能学到的知识。

总之,山源先生丝毫没有因自己曾是什么都写过的大手笔,在给小朋友写作时而马虎。这种严肃认真的创作观,充分体现了老作家对文学的虔诚和对孩子的挚爱。正如他在《给小朋友的信》中说的:“我真喜欢你们,完全出于我的真心诚意,不是口头说说而已。”

1987年,我们着手为山源老人整理这部童话时,正值炎暑,专程去江阴探望他,与他合影留念。谁会料到时隔半年,传来他与世长辞的噩耗。胡老当年为之写作的那一代孩子们,现在都该有孩子了,但山源老人的《七哥和八哥》,依然是一份“没有送出的礼物”。

《中外童话》将山源老人的这部作品节选发表。这样,三十多年前

山源先生写它时的宿念部分得到实现，深信在不久的将来，“没有送出的礼物”会完整地送到小朋友的手里，那时老人定会含笑于九泉。

（此文在《中外童话》月刊 1995 年第 4 期随同《七哥和八哥》第一、二两篇刊出，第 5 期又刊出两篇。）

给小朋友的信（代序）

小朋友：

我很喜欢你。

我年轻时就喜欢你，到了中年，还是喜欢你，现在老了，更加喜欢你。

因为：你是多么天真活泼，多么健康美丽，多么聪明伶俐；尤其在现在，你已受过阶级教育，能够站稳无产阶级的立场，分清敌我，又有雄心，又有大志，将来要做建设共产主义的接班人，了不起！了不起！

小朋友：

我本来也喜欢花，喜欢鸟，喜欢地里的幼苗，树上的嫩芽，喜欢一切美好的东西。

但我喜欢你，却胜过喜欢花，因为花还不及你美丽，更不要谈别的；胜过喜欢鸟，因为鸟还不及你活泼，更不必谈别的；胜过喜欢幼苗或嫩芽，因为它们不及你有头脑；胜过喜欢一切美好的东西，因为它们不会创造世界，不会改造社会。

因此，我的喜欢你，你可以知道，完全出于我的真心诚意，不是口

头说说而已。

小朋友：

因为我很喜欢你，便想在这个儿童节，送些东西给你，作为祝贺你的薄礼。

这里是我写的一本《七哥和八哥》，有关鸟类的故事，就代表了我这个意思。

顺便告诉你：书里的背景是长江三角洲上的一个地区，不是什么遥远的异乡客地；书里的鸟类，就是以这个地区常见的为限，别处的珍禽异鸟不在其内；如果你对鸟类有兴趣，要多多研究，那当然是一件好事，这类的专书有不少，你进行就是。

小朋友：

我不是专业作家，更不是生物学家中的鸟类专家。我只有一些鸟类的常识，用来作一些粗浅的描写。

我不管这些，我竟大胆地写成了这本书，就只因为我很喜欢你，想来想去，似乎只有这样，才能表达我很喜欢你的心意。

小朋友：

我今年已六十七岁。但是我的心思似乎还和你相差无几，请你不要把我当作一般的老头子。

你不妨除去一个花甲子，六十年，把我当作你七岁的小弟弟，或者说“老弟弟”。

现在,我请这本书作一个介绍人,介绍我们认识,从此咱们作为好朋友,结为知己。我这个意见,你同意不同意?

小朋友:

这是我专为你写的书;因为我还没有和你一般大小的孙子。将来我的孙子出世了,我会另外给他们写,现在是完全为了你。

如果你看了这本书,还有兴趣,要我再写,我愿意接受你的建议。这样,你给了我大大的鼓励,我一定要格外努力,使你欢喜。

小朋友:

我很喜欢你,在这个儿童节,我热烈地祝贺你:身体健康,精神愉快,天天向上,作一个毛泽东时代的好孩子!

胡山源

1963 年儿童节

目录



没有送出的礼物 杨郁 潘新 1

给小朋友的信(代序)

一 追寻 1

二 在八哥的家里 4

三 工作 10

四 说话和唱歌 16

五 音乐会 23

六 上课 30

七 喜鹊和杜鹃 38

八 清洁卫生工作 42

九 野鸡斗 48

十 危险 54

十一 鹦哥 60

十二 会捉鱼的鸟 65

十三 老朋友燕子 69

十四	雁鹅	77
十五	联欢会	84
十六	麻雀	91
十七	播种机	96
十八	医生和建筑家	100
十九	田鼠的克星	106
二十	乌鸦	113
二十一	和平使者	119
二十二	读书这个老问题	126
二十三	回家	131
编后记	杨郁	136

一 追 寻

天还没有亮透，阿七就从床上爬起来，什么都不管，连忙出门去。好在他的母亲早已下田，他的妹妹，等刻自会找母亲去，本来他也用不着管什么。

一出门，一阵略有寒意的晨风吹来，他把身上的布衫，略为扯扯紧，一直向西南方奔去。草上的露水，湿透了他的鞋，他也不放在心上。远远地看见他的母亲，在田里和不少妇女一同挑菜，他也不向她讲一句话，或者喊一声。

他遥望着西南方隐隐约约的宝塔，恨不得一脚就跨到那里，爬上去，找寻他的“心肝”八哥。

他的心肝八哥，是昨天傍晚飞掉的。当时他就追到宝塔下，因为天黑了，实在看不见什么，才垂头丧气地回来。一夜没有好睡，尽是想它。

他记得当初捉到它时，它还小，尾巴还没有长出来，全身毛茸茸的，像一个黑绒球。他向隔壁何伯伯请教，学会了喂养它和教它说话的方法。它已经辨别得出一家人，毫不错误地叫他们“唔娘”、“七哥”和“九妹”。它也知道自己叫“八哥”。谁叫它，它就会飞到谁

的身边，尤其会飞到阿七的肩上、手上，不断地叫着“七哥，七哥……”。

整整一夜，阿七的耳朵里一直响着“七哥，七哥……”的呼唤声。此刻他好像又听见八哥在叫他，并且好像还在说：“七哥，我回到老家了，你快来和我一同玩吧。”因此他一上街道，就格外奔得快。

街道上没有什么人，并不妨碍他的奔跑。转了几个弯，过了几条大街小巷，天才亮透，他到了报国寺的山门口。

他气喘吁吁地抬头一望，宝塔上已有许多八哥，在飞进飞出，好像正在准备，就要出发远行。他急得很，怕他的“心肝”也跟着飞掉。因为它们这一飞走，要到傍晚才回来，那时已经什么都看不清楚了。

进了山门，奔到宝塔底下，满头满脸，直淌着汗。他还是不管这些，只听见宝塔上面，一片的叽叽喳喳，非常热闹，好像八哥们在争论着什么。

“七哥，七哥，我在这里，你上来玩。”他又仿佛听见他的“心肝”在上面叫他。他不顾一切地就踏着乱砖和杂草，走进了宝塔的底层。

这宝塔很古，传说还是三国时代东吴的国太造的。谁也说不出它当初完好的时候是个什么样子。因为现在还活着的人，就是年纪最大的人，也只记得它是“秃顶”，据说是火烧过的，因此有“火烧头”这个名称。各层门窗一概都没有，如果不是烧掉的，当然，年久失修，烂也会烂掉的。

塔身，除了门窗不全，而且破碎不堪，正像一个穿着褴褛的衣服，孤立在那里的巨人。门口和窗口，都有砖头掉落，甚至还有裂缝。有

几处，砖头掉落得很多，形成了大缺口，缺口上面的塔身，好像有马上倒下来的危险。

走入塔的底层，向上可以直望到天空，因为一层一层的木板，早已没有，因此，谁也不能走上塔的上部。

可是有些大胆的男孩，却往往会踏着门窗的缺口，利用砖缝，爬上几层。他们这样爬上去，一则满足他们的好奇心、冒险心，二则也就是为了捕捉小八哥。阿七就是这些男孩中的一个。

原来整个塔身，因为砖头的脱落，形成了许多洞穴，这就成了八哥的安身之处，八哥的家。究竟有多少八哥住在这里，谁也没有清点过，当然也无法清点。每天早上，只见它们成群结队地飞向郊外，傍晚，又结队成群地飞回来住宿。

现在，它们就要飞出去了，阿七急得心都要宕出来了！他进了底层，就不顾一切地，连忙向左边一个窗口爬上去，因为他的耳朵里，格外清楚地在响着：“七哥，七哥，我在这里，快快上来玩！”

他在塔心里，手足并用，把身体紧紧贴着塔身，利用洞穴，一步一步地爬上去。好不容易，才爬上了第二层的窗口。

太阳正从东方升起来，灿烂的光线，首先射到了塔上。阿七跨坐在窗口，向太阳吸了一口气，似乎吸进了什么仙气，觉得身上又增加了气力，连忙立起身来，再往上爬。

“七哥，七哥！”分明是他的“心肝”在叫他，他哪里还呆得住！一爬两爬，已近第三层的窗口，再上去两层，就可以到达当时他捉到他的“心肝”的地方。他心里一阵快活，不禁脱口叫了出来：“八哥，八哥！我来了，我来和你同——”，底下一个“玩”还没有出口，脚底下一块砖

头，突然一松，跌落下去。他的脚悬空，手拉不牢，身体便沿着塔身，也向下跌落。

“腾！”的一声，他跌到地上，失去了知觉。

二 在八哥的家里

“七哥，七哥，你起来，到我家里去玩。”

阿七在地上躺了不知多少时间，忽然听见有人这样叫他。他眼睛一睁开来，果然看见身旁立着一个人。

这人和他差不多的年龄，差不多的高矮。可是这人的面容、衣服，都非常整洁，和他大不相同。他一骨碌爬了起来，问这人说：“你是谁？”

这人对他笑笑，说：“才离开一个晚上，你就不认得我了吗？”

阿七再对这人打量着：打量了一会，还是想不起来这人是谁，只得摇摇头。这人对阿七大笑着说：“哈，七哥，你果真不认得我了！我是八哥啊！”

“啊，你是八哥！”阿七大为惊奇地说，“你是鸟，你怎么成了人？”

“不错，我是鸟。可是我也是人。你再仔细看看，看我是不是你的八哥？”

阿七再对这人看看，只是他穿着一件黑丝绒的外衣，乌光泽亮，竟和八哥的羽毛差不多。外衣的纽扣没有扣上，前襟一飘开来，看得见他的外衣下面，衬着一件白色的背心，和黑外衣相映，黑白分外明显得

耀眼，也和八哥飞起来时，翅膀上两块白羽毛一般无二。再向他的头上一看，格外显然：他的头发梳得很整齐，墨黑墨黑地闪着光，额上一撮头发高高矗起，结成尖顶，果然是个不折不扣的八哥头。

“哈哈，你正是八哥！”阿七欢喜得叫了起来，并且跳过去，一把将他抱了。“好，你回来了，你不会再飞去了吧？”

“现在我不飞去了。”八哥说。

“那快些和我一同回去吧。”阿七说。

“不，你先到我家去。”

“到你家去？”阿七又表示了惊奇，“你家在哪里？我怎么可以去呢？”

八哥仰起头来，用手指指宝塔上面说：“我家就在这上面，你跟我去就是。”

“好，我就跟你去。”这是阿七的老脾气，有了好玩的地方，他就会忘记家和学校，所以这时他不再想回家或到学校了。

“七哥，跟我来。”八哥一转身，就向塔身爬上去，阿七也就跟着爬。八哥爬起来很灵便，一些没有困难，至多有时把他的外衣张一张，助助攀登的姿势。

阿七还是免不了许多困难，既要用手找寻可以攀登的隙缝，又要用脚探索可以立牢的洞穴。每跨上一步，为了防跌，都要费好些劲。

“来，我搀你一下，”八哥说着，握住了阿七的手，“你只要稍为学一学，就会和我一样地上下的。”

阿七经八哥一搀，觉得身体轻了不少，用不着再顾虑手攀脚踏的地方，就此轻易地走了上去。

走了没有几步，阿七忽然发现，他走的并不是什么破碎的塔身，竟是坦荡荡的楼梯，并且塔身不见了，出现在眼前的密密层层住屋，组成了一个热闹的里弄或乡村。那些住屋，虽然并不高大，华丽，可是都很清洁。

八哥领阿七在这些住屋之间转了两个弯，来到一所住屋的门首，对阿七说：“这就是我家了，来吧。”

八哥领阿七进了屋子，看见里面收拾得整整齐齐，各处都在闪闪发光。屋子并不大，可是因为收拾得好，又布置适当，也就觉得很宽敞，舒适。阿七的心里马上想：“我的家里真不及这里。”

原来阿七家里是很脏的，并且一切东西都是杂乱无章的。虽然有两间屋子，却连坐的地方都没有，吃饭还要站着吃。阿七的母亲，王大娘，忙着菜田里的生产，实在来不及多整理，而且即使整理好了，阿七又常常不顾一切地加以破坏，王大娘说了他好几次，也没有用，后来只好由他去。阿七的妹妹，还很小，只有六岁，那当然不懂得照管家务了。

屋子里有两个四十来岁的人，一男一女，正在忙着抹桌子、扫地这些清洁工作。看见了八哥，那男的便说：“小八，你到哪里去的？收拾好了，我们就要出去工作了。”

阿七听见这话，心里跳了一下：“工作！他们也要出去工作？”他就怕工作，他只知道玩。

小八把阿七推到两个人的面前，对他们说：“爸爸、妈妈，我把我的好朋友七哥带来了。我昨夜已经对你们谈起他。他真是一个好孩子，尤其喜欢我，待我好，和我亲昵。我也很喜欢他。”